

圣灵浸

徒 1:5 “约翰是用水施洗，但不多几日，你们要受圣灵的洗。”

圣经中的主要教义之一，就是圣灵浸(参徒 1:5 注，其中讲到“在圣灵里受浸”的说法比“受圣灵的洗”更贴切)。圣经中关于圣灵浸有以下一些教导。

1. 圣灵浸是为所有口称信基督、得了重生、并且有圣灵内住的信徒预备的。

2. 基督在地上的主要事工之一就是为跟从他的人施圣灵浸(太 3:11; 可 1:8; 路 3:16; 约 1:33)。他曾指示他的门徒在城里等候，直到他们受了圣灵浸，并且“领受从上头来的能力”(路 24:49; 徒 1:4-5, 8)之后，再去作主的见证。耶稣基督他自己也是在“神……以圣灵和能力膏”他以后才开始他的事工的(徒 10:38; 比较路 4:1, 18)。

3. 圣灵浸和圣灵使人重生是圣灵的两件截然不同的工作。正如圣灵使人成圣的工作完全有别于、并且补足了他使人重生的工作一样，圣灵浸也更进一步补足了他使人重生并成圣的工作。基督复活的那一天，他向门徒吹气，并且说：“你们受圣灵”(约 20:22)，表明他已赐给门徒新生命，使他们重生(参“门徒的重生”一文，页 1716)。后来他才吩咐说，他们必须“领受从上头来的能力”(路 24:49; 比较徒 1:4-5, 8)。对门徒来说，这明显是一种重生之后的经验(参徒 11:17 注)。这样看来，一个人可以重生且又有圣灵的内住，但仍然还没有受圣灵的浸(参徒 19:6 注)。

4. 受圣灵浸就是被圣灵充满(比较徒 1:5; 2:4)。不过，圣灵浸只在五旬节那天及其后才发生。对于那些在五旬节之前就被圣灵充满的人(比较路 1:15, 67)，路加没有用圣灵浸来描述他们的经历。只有在基督升天之后人们才开始受圣灵浸(路 24:49-51; 约 16:7-14; 徒 1:4)。

5. 在使徒行传所记载的事件中，照着圣灵所赐的口才说方言是伴随人受圣灵浸的首要外在标记。(徒 2:4; 10:45-46; 19:6)。因为圣灵浸与说方言这种外在表现有很紧密的联系，我们可以认为它是受圣灵浸的一种常见表现(参“说方言”一文，页 1736)。

6. 受圣灵浸能使信徒刚强，奉基督的名成就大能的工作，并且使他们不论作见证，还是传福音，都有丰盛的果效(比较徒 1:8; 2:14-41; 4:31; 6:8; 罗 15:18-19; 林前 2:4)。这不是一种生硬、没有人格属性的能量，而是圣灵的彰显；借着这样大有能力的彰显，耶稣与他的荣耀以及他的作为就常与他的子民同在(约 14:16-18; 16:14; 林前 12:7)。

7. 真实的圣灵浸还能在信徒生命中产生其它的果效，例如：

(1) 说预言，并且扬声赞美神(徒 2:4, 17; 10:46; 林前 14:2)。

(2) 能越来越敏锐地体察到那些令圣灵忧伤的罪，并且更渴慕追求公义，更能觉悟神对一切不虔不义的审判(参约 16:8 注; 徒 1:8 注)。